

107 年青年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

課程簡章

一、目的

為結合新秀志工，激勵社會大眾秉持「施比受更有福，予比取更快樂」之理念，招募中部地區具志願服務熱忱之 15-35 歲青年，施以特殊教育訓練，並規劃其投入志願服務行列，共同為協助拓展祥和社會而奉獻心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機關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承辦單位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臺中市青年志工中心、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

合辦單位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三、參加對象：中部地區具志願服務熱忱之 15-35 歲青年。

四、參加人數：每場次 100 人

五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昌明樓 4201 演講廳

六、課程場次：

項目	培訓日期	課程時數
基礎訓練	107 年 11 月 17-18 日(週六-週日)	12 小時
特殊訓練	107 年 11 月 18 日(週日)	8 小時

七、報名須知：(請詳讀)

1. 本志工訓練僅接受 15-35 歲青年報名，以特殊訓練辦理日期為準，民國 72~92 年次，滿 15 足歲、未滿 35 足歲者才可參加。
2. 報名特殊訓練者，須先完成基礎訓練。尚未完成基礎教育訓練者，可參加本次課程，或者至臺北 e 大學習網 (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/mpage/home>) 進行線上課程，完成後須自行列印結訓證明；如之前已在其他單位完成基礎訓練，需於報名時一併繳交基礎訓練結業證明。
3. 每場次課程全勤者，得頒發結業證明。每堂課程開始後 15 分鐘內未到者，視同放棄本項課程。
4. 學員須完整接受基礎教育訓練及特殊教育訓練後，始得由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頒發志願服務紀錄冊，其志工服務類別為青輔類。
5. 為維護課程品質，本訓練課程酌收費用為每場次 100 元。如參訓學員為經濟弱勢或其他特殊身分者，可出示相關證明免收費。(基礎 100 元、特殊 100 元)
6. 恕不接受預約報名、遞補名額、及現場報名。



7. 請先繳費後，再填線上報名表單，完成後請來電或來信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8. 尊重培訓機會，凡報名成功者，一律不予退費。

八、繳費方式

1. 代碼 700/台中育才郵局/匯款帳號：0021151-0603001
戶名：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
2. 郵政劃撥帳號：22291562 /戶名：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
(備註欄填寫參訓學員姓名及課程日期)
3. 親自本會報名繳費



九、報名方式

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請連結報名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9XRRn>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臺中市青年志工中心(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承辦)
地址：臺中市北區育才街3巷3號3樓之4
電話：04-22277826 傳真：04-22274440
e-mail：watersource@mail2000.com.tw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09:00-18:00

十一、課程內容：

基礎訓練		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
11/17(六)	08:00-18:00	志願服務發展趨勢、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、自我了解及自我肯定、志願服務的倫理、志願服務的內涵、志願服務經驗分享
11/18(日)	08:00-10:00	
特殊訓練		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
11/18(日)	10:00-18:00	志工團隊的運作與成長、人際溝通與志工服務協調技巧、服務活動設計與實作、社區服務面向課程